

國立成功大學心理學系教師研究獎勵補助申請表

備註：

- 補助經費來源為心理學系圖儀設備費，惟因配合學校規定，最晚請於 11 月中旬核銷完畢。
- 研究自評項目佐證資料注意事項：
 - 需出具論文首頁影本（可清楚看出：作者序/頁碼/出版單位等資訊）
 - SCI/SSCI 需提供該期刊之 ranking 證明，TSSCI 需提供國科會期刊清單，TSCI 需提供 Peer Review 文件證明，其餘類別之論文須提供出版單位出具之匿名審查機制證明，缺漏件不予採計。
 - 期刊論文另依作者序加權：**第一作者（通訊作者）加權值 1；第二作者加權值 0.7；第三作者加權值 0.4；其餘順位加權值 0.3。**
 - 經學術研究機構審查出版之專書或專章著作，若屬多人合著，該點數應除以該專書總章節數。
 - 一般性雜文或報章社論/電子報等文章，或未經學術研究機構出具審查證明之文章，一律不予採計。
 - 若有二位或二位以上本系專任教師合著者**共同申請**，則可個別獲得該篇著作點數的 **80%**。
- 申請項目計算範圍為在本校到職後以成功大學名義發表之前一年度資料。
- 經費分配原則依「國立成功大學心理學系教師研究優良獎勵辦法」規定實行。
- 其他未盡事宜依照系主任當年度裁示辦理，經核准後之請購作業按本校主計法規辦理。

申請人：	職稱：	收件日期：（系辦填寫）
------	-----	-------------

	研究自評項目	文章首頁 已附打 V	佐證已 附打 V	篇數	此篇有 2 位以上本系專 任教師合著者提出申請 請打 V (請先確認) 範例：第一篇 V、第二篇 V	實得 點數
1	發表 SSCI / SCI 期刊論文 A+級（每篇得 4 點） ※ $\text{ranking} \leq 5\%$ 1. 文章標題： ☐ 第一作者(通訊作者) ☐ 第二作者 ☐ 第三作者 ☐ 其他順位 2. 文章標題： ☐ 第一作者(通訊作者) ☐ 第二作者 ☐ 第三作者 ☐ 其他順位					
2	發表 SSCI / SCI 期刊論文 A 級（每篇得 3 點） ※ $5\% < \text{ranking} \leq 10\%$ 1. 文章標題： ☐ 第一作者(通訊作者) ☐ 第二作者 ☐ 第三作者 ☐ 其他順位 2. 文章標題： ☐ 第一作者(通訊作者) ☐ 第二作者 ☐ 第三作者 ☐ 其他順位					
3	發表 SSCI / SCI 期刊論文 A-級（每篇得 2 點） ※ $10\% < \text{ranking} \leq 50\%$ 1. 文章標題： ☐ 第一作者(通訊作者) ☐ 第二作者 ☐ 第三作者 ☐ 其他順位 2. 文章標題： ☐ 第一作者(通訊作者) ☐ 第二作者 ☐ 第三作者 ☐ 其他順位					
4	發表經國科會人文及社會科學寫作計畫審查通過出版之學術專書 （單一作者）（每本得 4 點） 專書標題：					
5	發表經獨立審查機制出版之學術專書（單一作者）（每本得 3 點） 專書標題：					
6	發表 TSSCI/TSCI 期刊論文（每篇得 2 點） 1. 文章標題： ☐ 第一作者(通訊作者) ☐ 第二作者 ☐ 第三作者 ☐ 其他順位 2. 文章標題： ☐ 第一作者(通訊作者) ☐ 第二作者 ☐ 第三作者 ☐ 其他順位					
圖儀委員會審核結果：		系所主管簽章（簽章日期）				